

证券代码：300545

证券简称：联得装备

公告编号：2025-049

债券代码：123038

债券简称：联得转债

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债券代码：123038 债券简称：联得转债
- 调整前转股价格：23.58 元/股
- 调整后转股价格：23.55 元/股
- 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2025 年 7 月 25 日

一、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654 号）核准，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得装备”、“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5 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00,000 张。根据《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因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配股或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发行的可转债转股增加的股本）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送股或转增股本： $P1=P0/(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P0+A \times k)/(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P0+A \times k)/(1+n+k)$ ；

派发现金股利： $P1=P0-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P0-D+A \times k)/(1+n+k)$ 。

其中： $P0$ 为初始转股价， n 为送股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现金股利，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二、转股价格调整原因及结果

1、价格调整依据

2025年6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处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尚未归属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部分第一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为78.175万股，同意为符合条件的首次授予部分161名、预留部分99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授予价格（调整后）为16.12元/股。公司按有关规定办理上述限制性股票登记手续，上市流通日定为2025年7月25日，本次新增股份登记完成后，以截至2025年7月8日总股本数为基础，公司总股本由180,053,987股增加至180,835,737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

2、转股价格调整结果

根据《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联得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如下：

$$\begin{aligned} \text{调整后转股价 } P_1 &= (\text{初始转股价 } P_0 + \text{增发新股价 } A \times \text{增发新股率 } k) / (1 + \text{增发新股率 } k) \\ &= [23.58 + 16.12 \times (781,750 / 180,053,987)] / (1 + 781,750 / 180,053,987) \\ &\approx 23.55 \text{ 元/股} \end{aligned}$$

调整后的“联得转债”转股价格为23.55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5年7月25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22日